

〈混合主義與本色化的糾結： 以王徵為例〉

「澳洲華人教會本色化之探索」

澳神學術研討會

2022年9月8日

摘要

本色化神學建構的過程，涉及與本土文化相遇互涉，甚至是概念上的互借和重鑄的活動，因而產生混合主義的疑慮與個案。晚明儒生基督徒王徵，曾提出以「大父母」、「畏天愛人」和「歸家」來論說基督教的神、神人關係和救恩。他的思想被謝和耐和黃一農等學者評為混合主義的典型案例。本文將以王徵為例，指出本色化與混合主義有著一種「不可避免卻非必然」的關係，對本色化神學建構評斷為混合主義受到不同因素的影響。既存在著傳統教會和新興教會之間話語權和主從角色的爭持，也受神學傳統對文化互涉現象和混合主義的不同理解與評價的影響。

釐清概念

本色化1 (本土化, Indigenization)

— 這個意義上的本色化原是用來指稱後殖時代，當地人民的身分建立，以致政府人事由前宗主國轉為當地人的過程；當中涉及社會上不同領域的這種轉變。它後來被使於教會的本土化語境，當中包括神學、教會體制等不同領域—

本色化2（處境化，Contextualization）

5

—此詞約於1972年開始被使用，其後更取代了本土化而被廣泛採用。它的意涵包括了本土化的內涵，並且特別強調了第三世界國家在世俗化、科技，以致人權公義等方面的努力與活動。

它後來被福音派學者使用於神學及教會本土化的語境，逐漸取代了「本土化」這個詞項。

在神學的語境中，它指教會在當地文化處境下對「福音」*的回應。這是仿效「成身之道」的一項責無旁貸的神學活動。

它與「本色化1」不同之處是更看重當化的文化變遷，並以此為與福音對話的對象——

*指整體基督教信仰

本色化 3 (福音與文化會遇, Inculturation)

— 這個概念多為天主教學者所用，於「梵二」後流行。它指的是福音與文化的會遇過程，運用當地的文化概念與主題來表達福音的內涵，讓福音藉此扎根和影響本土文化，以及影響教會的傳統。

本文對「本色化」的界定

—本色化所指的是教會在「福音」與當地文化會遇的過程中，運用當地文化的概念與形式來表達「福音」的內涵的活動和過程，並且以福音扎根和影響本土文化，豐富教會傳統為目標。

例子：

以「大父母」表達神是「創造賜與生命的上主」；
以「孝道」表達人對神應有的態度和行為

混合主義

混合主義1—把一個理論系統（例如宗教）的內容，跟另外一個或以上，互相矛盾的理論系統，作合併與混和。

例：有神論的馬列主義宗教哲學

混合主義²—把一個理論系統（例如宗教）的內容，跟另外一個或以上理論系統，作出重組，並不理會新內容是否一致。

例：洪秀全的天父皇上帝和天媽、天兄和天嫂、天王(基督教與中國家庭概念與結構的重組)

混合主義3—透過「格義」和「重鑄」(reconception)，使來自不同理論，看似矛盾的內容，達成一致。在此意義上，這是「合法」的混合主義。

例：新約宣稱耶穌是，住在人間的「成身之道」(logos)

中國佛教改變了印度和南傳佛教的看法，主張人皆有佛性，後被佛教所接納，成為所謂大乘佛教

1. 在古希臘時期，*synkretizein*在Plutarch使用的語境是「聯合一致抵抗敵人」，帶有正面的含義；
2. 17世紀後在神學論爭中，它的使用方式才開始帶有負面的混合主義1和2的意涵；
3. 判別混合主義時，也要面對「圈內人」和「圈外人」的區別。很多時候，混合主義是「圈外人」加諸「圈內人」身上的標籤。這是討論及判別混合主義時必須留意的地方。

文化

文化是很濃稠(thick)的「事物」，容易引起理解的分歧和誤會，就是「圈內人」也不完全一致。

例：祭祖是文化還是宗教活動？

文化是一個建基在符號之上的「意義系統」
(web of significance)

“...an historically transmitted pattern of meanings embodied in symbols, a system of inherited conceptions expressed in symbolic forms by means of which [people] communicate, perpetuate, and develop their knowledge about and attitudes toward life.”

文化的四層同心圓

17



文化的四層同心圓

第四層——器物（技術）層次（industrial and technical），包括了製造的技術、通訊和運輸等活動，對文化影響較淺；

第三層——生活品味與習俗層次（domestic technical），包括了休閒生活，例如食的文化 and 家族傳統等，屬於文化傳統的一部份；

文化的四層同心圓

第二層——價值層次 (value)，當文化面對不同選項的挑戰時，通常會涉及這個層次，重視家庭，重視傳統，重視面子等，都屬於這個層次的價值判斷；

第一層——世界觀 (worldview)，這個層次涉及對世界，以及與世界的關係的理解和認知，屬於這個層次的是宗教與哲學。

王徵的思想

生平

生卒：1571-1644

學術背景：關西學派(宋儒張載一派)，進士(1622)；

宗教經歷：信主前曾皈依佛教，後轉宗道教(20多年)；

1616年信主，從龐迪克接受水禮，取教名菲里伯；

著作：超過51項，現存19項，其中以「三部曲」〈學庸書解〉(前傳)、《畏天愛人極論》(本傳)、〈仁會約〉(後傳)、〈活人丹方〉(福音單張)和〈和靖節先生歸去來辭〉(詩辭)與本色化有直接關係

神論

神—— 陡斯(Deus)、罷得肋(Pater, Padre)、造物
元主、

大父母、本生父母、元初真父母、大公之父、
上帝公父

大父母—— 神是生命的創造主，有如儒家所說
的乾坤陰陽孕育萬物。這可能建基於張載
《西銘》所說。大父母具有位格

耶穌—主要的著作沒有直接提及耶穌；

聖靈—在一本關於西方機械製作的書提到「全能造物主開發學人心靈獨賜恩祐之異名也」，由此推想，他可能認識聖靈恩賜（見於《額辣濟亞牖造諸器圖說》）

人論

24

人—棄儒家以天性與天道相貫通的進路來談人性，用基督教的人觀，例如靈魂、理性、和大父母的兒女來理解人。

罪—離棄大父母，不敬畏、不尊重和實踐大父母的教誨，猶如浪子

「客曰：吁！今吾方知，人所異於禽獸者，非幾希也。靈魂不滅之理，甚至甚明矣。夫夫也弗信天堂之永福，因弗信地獄之永苦，而實先自今同於禽獸草棟而可乎？然必何如而可望天上之永福，可免地下之永苦？惟吾子昌言之。曰：至大也，至難也，而實至平、至易也。『順天者昌，逆天者亡』，吾聖賢固常言之矣。今亦無他說，只予前所常言『畏天愛人』四字而已。四字總括一十誠之義。... 右十誠，總歸二者而已：愛慕天主萬物之上。此在昔，天主降諭，令普世遵守，順者升天堂受福，逆者墮地獄加刑。此教要也。其詳，另有專書備論。」（《畏天愛人極論》）

救恩論

25

耶穌—沒有直接提及耶穌的受死代贖之工

贖罪論*—「浪子歸家」說（〈和靖節先生歸去來兮〉）

歸去來兮！茫茫然宇宙將安歸？賤貴富貧總歸盡，羌誰喜而
誰悲？歎浮景兮易逝，慨空過兮難追。痛已往之迷誤，可仍
蹈乎前非？願洗心兮聖水，更袪除其裳衣。尋上達之正路，
莫顯見乎隱微。乃逝大原，望道而奔。首畏天命，歸依孔門。
知天事神，曰養曰存。欽崇一主，惟上帝尊。輒齋戒而沐浴，
日對越兮天顏。奉一仁以作宅，歷千變兮常安。

*沒有提及華人教會流行的「刑法替代論」

水禮

「其工夫下手，則在**先以聖水洗其習染之污**，而以淨心歸誠於天主，痛悔其過而遷善焉。」（《畏天愛人極論》）

「...**葵心先生此方從海上來。真對病良藥也。自治治人，高出秦越人上。拈出傳與不諱病者。若欲常生不死，惟用一味拔弟摩斯水。試問之 葵心先生。**」（《活人丹方》）

信仰踐行—畏天愛人

「夫人知事其父母，而不知天主之為大父母。人知國家有正統，而不知天主統天之為大正統也。不事親不可為子，不識正統不可為臣，不事天主不可為人。」
（《畏天愛人極論》）

「夫仁之說，可約而以二言窮之，曰：愛天主，而天主無以尚；而為天主者，愛人如己也。行斯二者，百行全備矣。...然真愛一主者，必由畏起敬，由敬起愛；必顯其功德，揚其聲教，傳其聖道。真愛天主之效，又莫誠乎愛人也。」（《畏天愛人極論》）

學者對王徵的評論

只著重聖父，涉及耶穌和聖靈的論述不多，三一論不彰

許理和評之為儒教一神觀，非基督教的一神觀；

謝和耐因為王徵作為地方官，帶頭祭祀河神，故評其神觀是多神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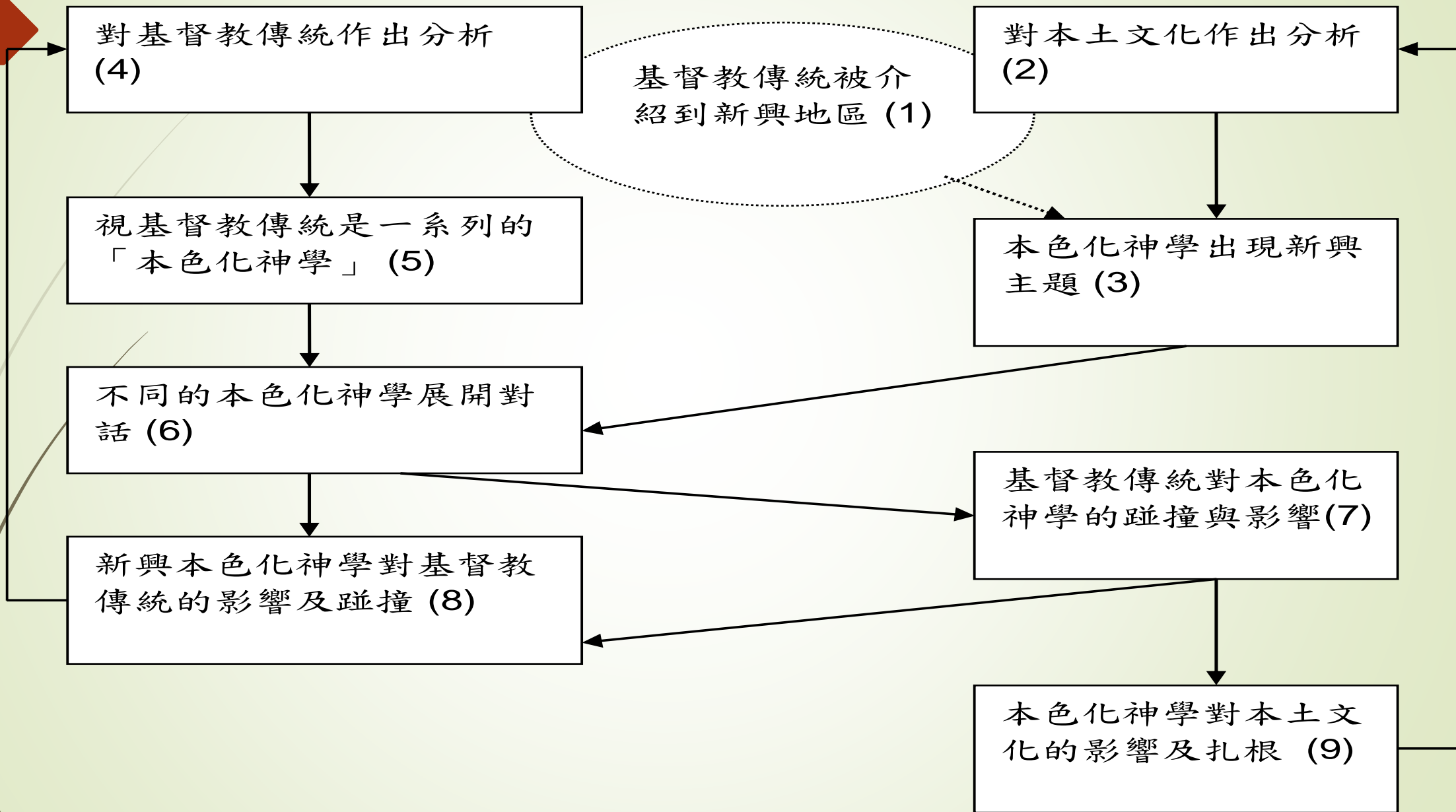
黃一農因他納妾、偕友人往訪術數之士，以及絕食自殺殉國評他為「兩個蛇」（雙重效忠），不忠於基督信仰

「浪子歸家」說未能說明耶穌的挽回祭意涵，特別是不符合「刑法代贖論」的主張

本色化歷程「作圖」(mapping)

作圖

31



論題 1：混合主義是「不可避免，卻非必然」

福音傳播過程必然經過繙譯（語言及概念）的階段，因而與本土文化之間產生了在概念上對比、格義、借用，甚至概念重鑄的結果。借用和重鑄有可能改變了本義，加進了新義的元素，使意義產生變化。混合是這個階段不能避免的過程。這大約相當於「混合主義1及2」的理解。

例如對神的稱呼，唐代用「世尊/法王」（借用佛教）；明代用「天主」（借用儒家但有格義），清代新教用「神」或「上帝」。

當本土教會無論是面對傳播福音時遇上的文化上的難阻及誤解，或是要更有效傳播福音和扎根本土的時候，需要對文化作出分析，尋找能與文化對話，甚至扎根的可能主題。所以呈現相當於「混合主義1及2」的現象。

例如王徵用了五倫中的孝道、「大父母」與「浪子歸家」等概念和主題

論題2：傳統與新興教會的主從關係與話語權問題

當本色化到了「作圖」的第6及7階段會出現**傳統與新興教會的對話**。這是一個評斷本色化神學能否被接納的一個步驟。

Logos (概念重鑄)；**Trinity** (新造概念；希臘哲學的用語及概念作載體)；**Homousios** (新造概念，希臘哲學念為載體)均為重鑄和新造的概念，經過與基督教傳統對話與評估，被接納為傳統的一部分。

***(這側面證成了混合主義是「不可避免卻非必然」的斷言)**

教會曾多次判別異端，例如教會內的諾斯底主義和亞流主義。判別標準為：1) 是否與使徒傳下來的教會有關；2) 是否符合使徒傳下來的信仰規模，例如正視耶穌的神性、道成肉身；3) 不能動搖得救的把握；4) 與符合聖經的教訓。其中第1和2點凸顯出「傳統教會」的優越地位，也涉及了圈外和圈內之間的差異。

應怎樣去理解傳統教會的角色和話語權可運用的範圍和優越地位？

1) 優先卻非絕對凌駕

2) 伙伴關係——基督教傳統與新興教會共同發掘及豐富福音的內涵

3) 開放性——容許及接納新興的神學主題，例如近代所提倡的社會及制度性的罪觀(social structural sin)

如何評價王徵的孝道、大父母和浪子歸家？

1) 「孝道」和「大父母」均符合基督教傳統

2) 若比較「浪子歸家」與贖罪論(theories of atonement)的多元現象，可知「刑法替代論」並非唯一的理論。此外，浪子歸家和以「行孝」來詮釋基督的贖罪工作及信徒的信仰踐行，似乎可以對比安瑟倫的「滿足論」。

論題 3：混合主義與神學傳統

怎樣評斷本色化神學受到教會傳統的影響。若從宗教学研究角度出發，大部份學者均接納混合是必然的過程，並不以此為忤。但在福音派的學者來說，混合主義危害信仰的純正性，對任何混合都有保留。這現象說明了如何評論某一本色化神學是否混合主義，很大程度跟評論者的神學傳統和立場有密切關係。

再者，從混合主義的研究可以發現把宗教與本土文化的混合視作負面，是17世紀後才出現的。這個時期之前，對混合主義的評價，既有正面，也有中立的。

結論

1) 本色化神學與混合主義存在著一種糾結的關係——「不可避免卻非必然」。

2) 區別「合法」和「非法」的混合主義

3) 混合主義3是合法的混合——「棒球比賽的好球原則」

耶穌的獨特地位

教恩的必須性

得傳統教會的認同

符合聖經